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召开2019年泰山学者特聘专家和青年专家 (科研院所领域)答辩评审会的通知

各市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按照《关于做好2019年泰山学者特聘专家计划和青年专家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鲁组字〔2019〕11号)要求,将于近期组织2019年泰山学者特聘专家和青年专家(科研院所领域)答辩评审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地点

时间:2019年6月4日(星期二),会期1天。

地点:山东省干部学院(济南市高新区伯乐路998号)

请答辩人于6月3日14:00—17:00到山东省干部学院3号楼报到。

二、会议安排

1. 答辩分组。根据资格审查结果,本次参加答辩人员共96人,按照技术领域分为5个评审组,具体分组情况见附件1。报到时答辩人持本人身份证抽签决定答辩顺序。

2. 答辩过程。答辩人要严格按照《评审陈述提纲》(附件 2), 认真制作答辩 PPT 文件。答辩时间一般不超过 20 分钟, 其中答辩人陈述 10 分钟, 专家提问不超过 10 分钟。答辩人陈述时, 需自己播放 PPT 文件。答辩时, 除申报人选外, 可再有 1 名申报人选的助手或用人单位负责人进入会场协助答辩。

3. 身份确认。答辩人应提前半小时到会场等候, 进入答辩室前, 应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身份证, 答辩完毕可自行离开。本人不能按时到现场参加答辩的视为放弃机会。

三、有关事项

1. 答辩 PPT 需在 6 月 1 日前发送至 kjtrcc@shandong.cn, 逾期不再受理。PPT 中所列聘期内的目标任务与申报时提交的目标任务要完全一致, 不得更改, 否则取消申报人选答辩资格。

2. 申报单位要确保申报人选准时参加评审。申报人不能参加答辩的, 需在 6 月 1 日前向省委组织部、省科技厅书面请假。未提前请假、无故不参加答辩的申报人选和申报单位, 纳入人才和用人单位失信行为“黑名单”。

3. 报到时一并提交申报人选和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确认的《严守评审纪律承诺书》。

4. 申报人选在参加答辩前应在省人才公共服务信息平台完成个人信息的提交入库操作。

四、联系方式

1. 会议组织单位联系方式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引进智力与出国培训管理处(科技人才工作处):

王 坤 0531-66777153, 15634429465;

唐勇伟 0531-66777056, 13370529905。

2. 会议酒店联系方式

山东省干部学院: 吴树青 18678397191。

附件: 1.答辩评审分组情况表

2.泰山学者特聘专家计划评审陈述提纲

3.泰山学者青年专家计划评审陈述提纲

4.严守评审纪律承诺书

